

#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

---

榆政环函〔2024〕143号

##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总体规划（2021-2035）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

榆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3年12月29日，我局召集有关部门代表和专家组成审查小组（名单附后），在榆林市召开了《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审查会。规划编制单位介绍了《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总体规划（2021-2035）》（以下简称《规划》）相关情况，环评编制单位介绍了《报告书》的主要内容，审查小组在认真讨论后形成了对《报告书》的技术审查意见并提出了修改完善的建议。根据修改后的《报告书》和审查小组的评审结论，现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 一、《规划》内容概述

本次规划包括东沙文体产业园、东沙汽车产业园、麻黄梁工业产业园、马合通航产业园、金鸡滩循环经济产业园新

材料板块及扩建区，管理范围 70.83 平方公里。榆阳产业园以“践行高质量发展、立足制造先行、创新服务支撑”为指导，突出优势产业和特色，将建设为国内一流的现代化城市组团，打造建设西北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创新区。榆阳产业园本次规划定位：榆林特色文旅与城市服务新高地；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创新区；产城融合发展新样板。

其中东沙文体产业园管理范围 17.34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体育健康、创新服务、都市服务等产业，致力打造辐射西北地区的文体康养城市服务基地；东沙汽车产业园管理范围 8.07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汽车售后服务、汽车贸易、汽车文化等汽车产业，绒纺、防寒服轻纺产业以及羊绒会展经济与文化旅游产业，致力打造西北一流的综合性汽车产业服务基地，全国一流的羊绒毛全产业链创新发展高地；麻黄梁工业产业园管理范围 15.79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大宗固废处理，完善配套服务业，建成榆林市产业创新与发展转型的示范园区；马合通航产业园管理范围 4.01 平方公里，产业发展方向包括无人机试飞与应用、无人机总装与制造、航空文化与衍生、通航运营与服务、航空培训与教育；金鸡滩循环经济产业园新材料板块管理范围 16.28 平方公里，以煤－电－铝一体化为基础主要发展镁铝下游产业、现代服务业、废旧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和氢产业；金鸡滩循环经济产业园新材料板块扩建区管理范围 9.34 平

方公里，重点发展煤矸石、粉煤灰和气化渣等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以及新型采掘装备制造与维修。规划时限为 2021-2035 年，近期：2021-2025 年；远期：2026-2035 年。

## 二、《报告书》审查意见

《报告书》在总结园区发展历程、环境现状调查和回顾性评价的基础上，识别了规划实施的主要环境制约因素，开展了规划分析，预测和评价了规划实施可能对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环境等影响，开展了环境承载力分析、环境风险评价和公众参与等工作，提出了规划优化调整建议以及预防或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

审查组认为，《报告书》资料、数据基本详实；评价方法总体适当；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价结论基本合理；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原则可行；对公众参与意见采纳情况的说明合理；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有一定的科学性。《报告书》经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可以作为《规划》修编、优化和实施的依据。

## 三、《规划》的生态建设目标及实施过程中需要解决的主要环境问题。

### （一）生态建设目标

根据规划区周边环境状况、环境质量状况以及规划项目排污特征、影响特征，《规划》确定的环境保护目标为：规划区域及所影响到的环境评价区域内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

声环境等均达到相对应的区域环境质量标准要求，生活污水处理率 100%，工业废水处理率 100%，工业固体废物（含危险废物）处置利用率 100%。

## （二）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

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东沙文体产业园、马合通航产业园、金鸡滩循环经济产业园新材料板块及扩建区供水、排水、等基础设施建设滞后；规划区水资源短缺，东沙文体产业园、马合通航产业园和金鸡滩循环经济产业园新材料板块及扩建区现状水源部分来自地下水；部分现状企业不符合园区规划要求；东沙汽车产业园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189.02 平方米；部分规划范围压覆矿产资源，涉及优先保护单元、零散永久基本农田；园区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未及时修订。

## 四、《规划》优化和实施过程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加强规划引导，坚持绿色和协调发展。认真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建设思想，坚持生态优先，突出绿色、协调发展的理念。规划应在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等规划保持协调一致的基础上科学、合理实施，抓好土地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提高土地使用效率，进一步优化园区布局、产业结构和规模等，积极推进园区低碳化、循环化、集约化发展，实现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积极推进园区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提高区域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效率。建议将东沙汽车产业园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区域调出规划范围。尽快办理矿产

压覆相关手续，规划区开发建设应避让永久基本农田。

（二）把好入园项目关口，推进产业转型升级。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尤其是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严格入园项目的环境准入管理。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等均需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深入推进节能降碳增效，推动园区绿色、低碳发展。逐步取消生产取用地下水，对不符合规划要求的现状企业，不再扩大其规模，并逐步退出。推进技术研发型、创新产业发展，推进技术研发型、创新产业发展。

（三）加强空间管控，严守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系统保护和功能维护。规划范围内的一般生态空间原则上按照限制开发区进行管理，其开发建设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并满足相应生态功能属性、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同时园区应重点关注该区域生态环境功能变化情况、适时开展跟踪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优化指导规划实施，确保重要生态环境功能不降低。园区环保基础设施应先行建设，保障入园项目可依托利用。

（四）加强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和风险防控，适时对总体规划进行调整。根据规划区功能分区、产业布局、重点企业分布、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环境敏感目标分布等情况，建立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和土壤等环境要

素的监控体系，明确责任主体。做好园区内水、大气、土壤等环境的长期跟踪监测与管理，根据监测结果并结合环境影响等因素适时优化、调整总体规划。尽快修订、完善园区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健全区域风险防范体系和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区域内重要风险源的管控。

在《规划》实施过程中，适时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规划》修编时应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附件：《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总体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小组成员名单



抄送：市发改委、市林草局、市资源规划局、市工信局、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榆阳分局。

附件

**《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总体规划（2021-2035）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小组名单**

| 姓 名 | 职称/职务 | 工作单位            |
|-----|-------|-----------------|
| 王伟栋 | 科 长   |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        |
| 高雅琼 |       | 榆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张建中 |       | 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郝文功 |       | 榆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
| 王姣姣 |       | 榆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 鱼 淼 |       | 榆林市水利局          |
| 张振文 | 正 高   | 陕西省环境科学学会       |
| 王 珍 | 正 高   | 陕西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
| 曹国良 | 教 高   |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
| 蒋忙舟 | 高 工   |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
| 武 征 | 高 工   | 西安中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杨利芳 | 高 工   | 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刘 超 | 工程师   | 陕西环保产业集团榆林分公司   |

